

证券代码：833658

证券简称：铁血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子君、江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张子君的基本情况

张子君，女，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4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智基创投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证代、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上海菁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消费文娱业务负责人；2019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菁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诚凯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海南桦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江华的基本情况

江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3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87 年 9 月至 1992 年 12 月，担任中国工运学院教师；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6 月，担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1994 年 6 月至 2001 年 3 月，担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4 月，担任北京市同维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03 年 4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1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7 月，担任北京麦肯桥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 年 8 月至今，担任北京麦肯桥资讯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子君、江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子君	4	4	0	0	否	2
江华	4	4	0	0	否	2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子君、江华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	同意

		<p>务所的议案》</p> <p>3、《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5、《关于提名蒋磊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6、《关于提名刘威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7、《关于提名田俊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8、《关于提名黄国强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9、《关于提名闫嘉琪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10、《关于提名张子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1、《关于提名江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2024 年 5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1、《关于聘任蒋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刘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廖灿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田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徐源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徐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同意
2024 年 12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p>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履职期间，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机构等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控制度及战略规划，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及时掌握重大事项进展，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2025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秉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为公司战略决策提供专业建议，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子君、江华

2025 年 4 月 18 日